

定价 0.04 元

我完全同意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周恩來主席在这次會議上所作的政治報告。我也完全同意郭沫若副主席所作的在社会主义革命高潮中知識分子的使命的報告和陈叔通副主席所作的关于資本主义工商業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報告。

現在我們國家的政治形勢，正如毛澤東主席在1月25日召開的最高國務會議上的講話中所指出的：“目前我國正处在偉大的社会主义革命的高潮中。”

从1955年夏季开始在5万万農民中首先掀起了一个農業合作化的高潮，并且正在引起全國農業生產的高潮，随着手工業和資本主义工商業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在全國範圍內也迅速地开展起來。正由于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設事業是以这样的規模和速度展开着，因此，也就轉而促進整个國民經濟和科学、文化、教育、衛生等項事業的新高漲。1955年夏季以前，曾經有許多人耽心的粮食統購統銷是否行得通、農業合作社是否能够大量發展、農業生產是否赶得上工業發展的需要等問題，現在看來，這些問題已經基本上解决了。中國的社会主义革命現在已經獲得了具有決定意义的勝利。这个勝利是偉大的，是具有世界意义的。全國人民正在为这个勝利而欢欣鼓舞。这就明顯地可以看出，在这样新形勢的前面，我國發展國民經濟的第一个五年計劃，一定能够提前和超額完成，國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一定能够勝利实现。

这个偉大的勝利，是全國人民在中國共產黨和毛澤東主席的英明領導下，進行了反对右傾保守思想的一系列斗争的結果，

是全國人民的社会主义覺悟的提高和團結一致共同努力的結果。

現在，我想就目前全國正在開展着的肅清一切反革命分子鬥爭的這個問題，向大家作如下的報告。

大家知道，我們在 1951 年到 1953 年進行過偉大的鎮壓反革命運動，掃除了一大批比較暴露的反革命分子，狠狠地打擊了國內外陰謀破壞我國人民民主事業的敵人，鞏固了人民民主專政，提高了全國人民的政治覺悟。但是殘余的反革命分子並沒有甘心於他們的失敗，相反地，他們却更加隱蔽更加狡猾地在進行各種陰謀破壞活動。

1955 年 7 月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上，曾有不少代表提出了繼續肅清反革命分子的提案。大家一致認為：要容忍反革命分子存在和活動，就不能順利地進行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要順利地進行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就必須肅清一切反革命分子和鎮壓反革命分子的活動。在那次會議上通過的“關於發展國民經濟的第一個五年計劃的決議”中，第四項就明確地指出：“各級國家機關和全國人民必須充分地提高革命的警惕性，肅清一切公開的和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粉碎國內國外敵人對我國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事業的破壞活動。”現在，從這一時期全國各地開展的肅清反革命分子鬥爭的情況來看，上述這一項決議是完全正確的。

為了徹底粉碎殘余反革命分子的活動，保障我國社會主義革命的順利進行，我們從 1955 年夏揭露胡風反革命集團的罪惡活動開始，在全國範圍內開展了肅清一切暗藏反革命分子的鬥爭。在這次鬥爭中，各地依法逮捕的反革命分子，不僅有過去殘留下來的有嚴重血債和民憤極大的反革命分子，而且有許多是進行現行破壞活動的暗藏反革命分子。其中一部分還是帝國主

义、蒋介石集团派遣進來的特务間諜分子。这些反革命分子用各种狡猾毒辣手段，進行搜集情报、破坏生產、縱火放毒、囚殺幹部和群众等罪惡活动。福建霞浦縣 1955 年 8 月破獲了蔣介石集团“國防部二廳”派遣在这个縣金官鄉印斗村的潜伏特务組織。主犯林鉄舟携帶电台，于 1955 年 4 月 13 日由馬祖島潛入該村，用拉攏收買恐嚇等办法，發展“地下國民黨員”，進行搜集我軍情报等許多破坏活动。河北冀縣逮捕的反革命分子朱三九和安世廣，在 1955 年 12 月化裝冒充我公安人員，先后殺死農民積極分子 4 人。甘肅武都縣逮捕的一个反革命分子趙學才，在 1955 年 12 月 7 日，用刀砍死民兵組長趙學林、農民李秀兒（女）和農民趙廷福的兒子，并且縱火燒毀房屋 15 間。他不僅把李秀兒的一个 3 歲的小孩燒死在內，而且他为了企圖嫁禍于人，竟至絕滅人性到這樣地步：把自己的母親事先綁起來一同燒死。

有些反革命分子隱藏得很深，偽裝得很巧妙。例如曾在內蒙化德縣當過國民黨政府副縣長的反革命分子白洛川，過去罪惡很大，負有血債。解放后他畏罪潛逃，用炒豆子把自己的面孔燙成麻子，潛藏到河北尚義縣劉油房村供銷合作社里當了會計，在这次运动中才被清查出來。曾經當過日偽長白縣長的沈陽市桃木屯村的大惡霸韓守武，在東北解放前殺害过我抗日聯軍的幹部多人。解放后这个反革命分子逃到沈陽市內，躲藏在他姐夫張中衡家的天花棚里，而且还在張家厨房里又挖了一个專門躲藏的地洞，另外还准备了一个隱蔽的木箱，預備了各种暗号；真可以說是狡兔三窟。这个惡霸一直暗藏了 4 年多的時間，还保存着地契，准备有朝一日他們复辟的时候，向農民進行倒算。但是在 1955 年 8 月 21 日，终于被政府依法逮捕了。

反革命分子不僅在社会上某些角落里暗藏起來，而且用各种办法偽裝起來，鑽入我們革命隊伍內部，用兩面手法，進行破

坏活动。有一个反革命分子叫唐憲斌，他过去是湖南省东安縣伪自衛大隊長和伪五鄉联合办事处主任，曾經屠殺我抗日退伍軍人12人，殺死群众13人，1948年还把一个貧農的8歲的兒子活埋了。解放以后，他又在蔣介石集团“反共快速縱隊”当过高級參謀。这个反革命分子，在1953年竟然混入北京農業大学当了副教授，一直暗藏了3年，这次才被清查出來。最近，我們在煤礦部門中破獲了一个反革命集团案件。主犯郭象豫，过去是國民黨高級特务，是阜新煤礦國民黨特务組織的負責人，進行过許多反共反人民的活动，罪惡很大。在臨解放前，他們隱藏档案，燒毀罪証，有計劃地把这个特务集团中的分子分散潜伏起來。郭象豫本人就曾經当过我們萍鄉礦务局的副局長和北京地質学院的教授。另一个主犯王学忱，混入到福建师范学院当了教授。还有一个主犯叫耿秉璋，混入萍鄉煤礦当了副总工程师。这个集团的其余的反革命分子，分別混入到阜新、萍鄉、焦作煤礦里，暗藏起來。他們在各个煤礦中制造破坏事故，進行反革命活动。但是，無論他們暗藏得多么巧妙，这次也被揭露了出來。

还有些反革命分子披着宗教的外衣，以宗教团体为掩护，進行各种反革命活动。大家知道的1955年9月8日上海市破獲的以龔品梅为首的反革命集团，就是帝國主义者有計劃地訓練和組織起來的暗藏在天主教內的特务間諜集团。

此外，各地还破獲了不少反动会道門的秘密組織。

以上这些事实，說明殘余的反革命分子的活动还是相当猖獗的。顯然，我們对此絕不能够麻痹大意，絕不能有任何右傾的傾向。如果不对这些决心与人民为敌的頑抗到底的反革命分子給以嚴厉地打击，那么，我們國家的社会主义建設和社会主义改造事業，就不可能順利地進行。

肅清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才能保障我國社会主义建設

和社会主义改造事業的順利進行。这样一个道理，全國人民群眾一天比一天認識得清楚了。全國人民群眾在實現國家的第一個五年計劃的奮鬥中，已經清楚地看到了我們的國家和人民生活一天比一天更好，看到了自己美好的未來。他們更加熱愛祖國，更加熱愛社会主义事業，因而進一步激起了對於殘余反革命分子的無比憤恨。他們熱烈地支持和擁護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的決議，並且以積極的行動來響應毛主席所提出的：“提高警惕，保衛祖國”的号召。

在这次斗争中，廣大群眾揭發、檢舉出許多反革命分子。有些隱藏得很深的罪大惡極的反革命分子，也被群眾檢舉出來了。曾經捕害中國共產黨創始人之一李大釗同志的囚犯、張作霖時代的少將保安隊長王激，在沈陽市隱藏了多年，最近被群眾檢舉出來。曾經殺害楊虎城將軍和中國共產黨四川省委負責人羅世文同志的囚犯、蔣介石集團的軍統特務分子楊進興，改名換姓，偽裝貧農，在四川南充縣隱藏了5年之久，這次也被群眾檢舉了出來。

群眾對於反革命分子的斗争，是堅決果敢的，英勇機智的。他們不僅紛紛對反革命分子進行揭發、檢舉，而且常常在發現現行反革命分子之後，就把反革命分子直接扭送到國家的司法機關；有些群眾還主動地幫助政府追捕逃亡的反革命分子和積極地協助政府偵察破獲反革命案件。哈爾濱市工人于欽朋，不但檢舉了3個血債累累的反革命分子，而且為了尋找反革命分子的下落，曾經有5天5夜沒有休息；以後又親自帶引公安人員到穆稜縣去，把一個隱藏了9年的有血債民憤的反革命分子逮捕歸案。黑龍江省24個縣、市，1955年7月到11月，群眾協助政府偵察破獲的案件就有379起，其中還有一些是長期未破的懸案。如像蔣介石集團特務組織“國防部二廳東北站佳木斯支站”一

案，就是佳木斯市的一个家庭妇女王桂華協助政府破獲的。山西省解虞縣在 1955 年由鄉治安保衛委員會和群眾調查清楚以後，報請政府偵察屬實而破獲的反革命案件，就有 42 起。

全國人民群眾這樣自覺地積極地支持和參加肅清反革命分子鬥爭的事實，充分說明，群眾的社會主義覺悟和革命警惕性大大地提高了，眼睛更亮了，並且進一步積累了辨別反革命分子和同反革命分子作鬥爭的經驗。這就是我們肅清反革命分子的政策能夠貫徹執行的基礎，這就是我們戰勝一切敵人的力量的源泉。

現在全國人民群眾的政治覺悟正日益提高，社會主義革命事業正迅速地前進，我們正在進行着我們的先人從未作過的極其光榮偉大的事業。人們已經越來越清楚地看到，中國人民几千年來夢想不到的美好幸福的生活，將要由我們和年青的一代來逐步地實現。不難了解，一切稍有理智的人，都會因我們的祖國日益富強而感到驕傲，都會因自己能夠為社會主義建設事業服務而感到光榮。也不難了解，在此形勢下，除少數真正死心塌地效忠於帝國主義和蔣介石集團的反革命分子而外，許多反革命分子，也不能不有所悔悟，他們感到越來越孤立，越來越走頭無路，只有棄暗投明，重作新人，才是自己唯一的光明前途。在這次鬥爭中，大批的反革命分子，甚至包括一部分有嚴重反革命罪行的要犯，紛紛向政府投案自首，正是這種情勢的具體反映。

這裡我僅舉天津市高級人民法院，在 1955 年 12 月 26 日一起審判的幾個投案自首的反革命分子的例子。有一個反革命分子叫袁德福，原是蔣介石集團“保密局華北特別站”的特務，解放前罪惡很大，解放後曾炸壞我們的軍運木船一隻，炸傷 6 人，後來還糾合其他特務分子，準備組織地下武裝，製造雷管，繼續進行破壞活動。但是不久以前他選擇了投案自新的道路，自動地

向人民政府自首，徹底坦白了他的罪行，交出了隱藏的罪証，并且还檢舉了同案主从犯 8 名，表示了真誠悔過。另有一个反革命分子叫汪培海，在日伪时期是山东臨清縣水路警备隊小隊長，后来又当过國民党政府河北滄縣鐵路警务段分駐所長，曾經殺死一个無辜妇女，仗勢欺負勒索人民，罪惡很多。解放后，他跑到黑龍江省齊齊哈爾市，混進北关区武蘭芝互助組里当了會計，企圖長期隱藏下來。这次他害怕被人揭露出來，又企圖潛逃。但是，当他在从錦州到天津的火車上，看見報上登載的公安部羅瑞卿部長在全國青年社会主义建設積極分子大会上的報告，讀到報告中所說的社会主义建設的远景，他感到非常兴奋，可是又覺得自己沒份。当他繼續讀到徹底肅清反革命分子的一段，就放下報紙不敢再看下去了。正在心緒不安的时候，忽然發現報告中的对于反革命分子还指出了一条光明的道路，即坦白从寬的道路，他終於讀完了这个報告。他反來复去想報告中所說的天津市一个有兩条血債的反革命分子王惠民由于徹底坦白受到了寬大处理的事实，最后，他想到自己只有投案自首，才是唯一的出路，于是拿着那張報紙向天津市人民政府自首，徹底交了自己的罪行。还有兩名反革命分子叫高明仁和白向祿。高明仁在解放前是蔣介石集团保密局的特务，進行了許多反共反人民的罪惡活动，解放后伪造歷史，混入天津葯沽中学当了教員，繼續進行破壞活动。白向祿在日伪时期是河北省宝坻縣伪保長，后来又参加还鄉团，向群众進行过倒算。这两名反革命分子，也因为有所悔悟，选择了投案自新的道路。上述这几个反革命分子，人民法院都依法从輕或免于处刑。这样的事例，在全國各地是很多的。有的反革命分子在投案自首的时候說：“我願成为一个干干净净的人，進入社会主义。”毫無疑問的，人民對他們的这种悔過自新的行为是欢迎的，國家對他們的处理是寬大的。

我們对反革命分子的政策，从來就是鎮压与寬大相結合的政策，这就是“坦白从寬，抗拒从嚴，立功折罪，立大功受獎”的政策。一切反革命分子，如果拒不坦白，坚持反革命立場，繼續与人民为敌，一定要受到國法的嚴厉懲处。但是只要能够真誠坦白，悔过自新，那怕就是罪惡嚴重的，也一定会得到國家的寬大处理，并且只要坦白得徹底，立有功劳，不僅可以獲得減刑或者免于处刑，而且还給以参加生產或工作的机会。

我們对于只有反动思想而沒有反革命活动的分子，同对待反革命分子是有嚴格区別的。思想問題是教育改造的問題，只能采用批評教育的办法，幫助他們改正錯誤。我們对于歷史上有一般反革命問題的人，同現行的反革命分子在处理上是有嚴格区別的。对于那些歷史上有一般反革命問題而沒有現行破坏活动的分子，只要他們徹底交代了問題，就可以免于处刑或者从寬处理。我們对于那些被反革命分子蒙蔽、利用作了一些坏事的宗教信徒，同披着宗教外衣有計劃地進行破坏活动的反革命分子，在对待的政策上是有嚴格区別的。对于前者主要是教育他們，提高認識，警惕反革命分子利用我國宗教信仰的自由，來破坏宗教团体和進行反革命活动。我們对于那些一般落后的小組織，同真正反革命性質的小集团在对待的政策上是有嚴格区別的。当然，对于那些封建的、流氓性質的、特別为反革命分子利用的小組織，都是必須反对的。对于那些情節惡劣的还必须給以应得的懲处。但主要是進行批評教育的問題。我們对于生產和工作中的責任事故，同反革命分子進行的破坏事故，在处理上是有嚴格区別的。当然，造成國家和人民利益重大損失的責任事故，也要受到应得的处罰甚至法律的制裁。但是这也同对于反革命分子破坏事故的处理是有区别的。此外，在其他方面，还有一些区别对待的具体原則。总之，要使处理完全符合于实

际情况，完全符合于國家的政策，实事求是，以达到懲罰罪惡，保护善良的目的。

最近，中國共產党中央提出了“1956年到1967年全國農業發展綱要(草案)”。其中的第五條，对于農村中的反革命分子的处理，特別規定了：“(1)進行破坏活动的分子和在歷史上有嚴重罪行民憤很大的分子，逮捕法办。(2)只有一般的歷史罪行，沒有現行破坏活动民憤不大的分子，由鄉人民委员会交合作社管制生產，劳动改造。(3)只有輕微罪行，現在已經悔改的分子，刑滿釋放表現好的分子，以及虽有罪行，但是对于鎮压反革命立有顯著功勞的分子，可以允許他們入社，并且根据他悔改的程度和功勞的大小，有的做为社員，摘掉反革命帽子，称为農民；有的做为候補社員，暫不給以農民的称号。但是，無論是否已經取得社員的称号，在入社以后的一定时期內，都不許担任社內任何重要的职务。(4)对于交合作社管制生產的反革命分子，合作社应当采取同工同酬的原則，給他們以应有的劳动所得。(5)对于反革命分子的家屬，只要他們沒有参与犯罪行为，应当允許他們入社，并且应当同一般社員同等待遇，不要歧視他們。”我認为这些新的規定，完全適合当前農村的新情况的，也正是我們所一貫实行的鎮压与寬大相結合的政策的具体發展。

我們对于已經依法逮捕起來的反革命分子，除其中極少数罪大惡極，怙惡不悛，嚴重危害國家、人民利益和民憤很大的分子，应当依法判处死刑外，其余的是依法判处徒刑，实行劳动改造，讓他們在劳动改造的过程中有重新作人的机会。經過劳动改造，他們中的絕大多數人都养成了劳动習慣，学会了生產技術，改变成为自食其力的新人。例如浙江省参加工業劳动的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罪犯，有60%以上都学会了生產技術，有的已經能够制造抽水机、脫粒机、谷物播种机等新式農具。参加農業生

產的，絕大多數學會了生產技能。經過勞動改造刑滿以後，有的回家參加了生產，有的由勞改機關介紹了職業，有的請求留在勞動改造機關或場所當員工，參加生產，並且接來家眷，安家立業。有些犯人在刑滿釋放後，由於勞動生產很好，還受到了表揚，也有被選為勞動模範的。因此，我們對罪犯實行勞動改造的政策，不僅取得了廣大群眾的擁護，就是悔過自新的犯人和他們的家屬，也真誠地擁護和感激政府。有的犯人說：“共產黨改造了我，共產黨是我再生的父母。”這個政策不僅可以把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改造成為新人，並且可以逐步從根本上消滅犯罪，它體現了偉大的革命人道主義的原則。

毫無疑義，我們這次肅清一切暗藏反革命分子的鬥爭，在中國共產黨和毛主席的正確領導下，在廣大人民群眾的積極支持下，並在人民法院、人民檢察院和人民公安機關密切配合下，已經取得了很大的勝利。經過這次鬥爭，人民民主專政更加鞏固了，反革命殘余勢力更加削弱了，殘余的反革命分子更加減少了，我們和人民群眾的鬥爭經驗也更加豐富了，殘余反革命分子的活動更加困難了。

但是，我們能不能由此得出結論說：反革命分子將從此消聲斂迹，他們的活動就不足為患了？顯然是不能夠的。我們必須看到殘余反革命分子雖然更加減少了，但是，他們還沒有被徹底肅清。現在帝國主義還在包圍着我們，盤踞在台灣的蔣介石集團還未消滅，他們還在日益加緊地向我們國內派遣特務間諜分子，同時，在今後，極少數堅持剝削階級立場的分子，還可能在敵人的利用之下進行反革命活動。所有國內外的堅決與人民為敵的反革命分子和特務間諜分子，決不會因為我們的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事業的勝利而甘心失敗。雖然反革命分子的道路是越走越狹了，但是，他們必然還會作垂死的掙扎，進行更

隱蔽更毒辣的破壞活動。因此，我們絕不可以因為已經取得了勝利，而滋生右傾麻痹的思想；絕不可以只看到在社會主義革命的高潮中，人民群眾到處鑼鼓喧天，張燈結彩，慶祝社會主義改造的勝利，而忘記了還有敵人存在，放鬆了對殘余反革命分子的警惕。

我們各級國家機關和全國人民，必須繼續貫徹執行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關於發展國民經濟的第一個五年計劃的決議”，充分地提高革命的警惕性，把肅清一切暗藏反革命分子的鬥爭進行到底。我們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更應當同全國人民一道繼續貫徹執行這一決議。這樣也就是更好地執行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章程”總綱中的規定：“在全國各族人民中加強團結工作，發揚愛國主義精神，提高革命警惕性，保衛國家建設，堅持對國內外敵人的鬥爭。”

我完全相信，我們今後一定會更有成效地加強我們的工作，使我們全國各民族，各民主階級，各民主黨派和各人民團體更加密切地團結起來，按照毛主席所指示的：“提高警惕，肅清一切特務分子；防止偏差，不要冤枉一個好人”的正確方針，繼續堅決地、深入地進行肅清一切暗藏反革命分子的鬥爭，以保障我國偉大的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事業獲得更加輝煌的勝利。